附件3

关于支持XX光伏电站项目申报2024年度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方案项目有关事项的

政府承诺函（模板）

（项目申报主体全称）公司拟在我县（市、区）辖区内独资（或为主投资）建设（光伏电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规模为 兆瓦。现就支持该项目申报我省2024年度光伏电站开发建设方案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我县（市、区）确认该项目拟利用的自然资源不涉及占用基本农田、耕地，不涉及生态红线、林地、重要湿地、自然保护区、河道、水库、湖泊、航道等限制开发的区域。

二、该项目纳入福建省2024年度光伏电站开发建设方案后，我县（市、区）将积极支持并督促项目申报主体推进项目建设，不将配套产业或投资落地等作为支持项目备案和开发建设的前置条件，不以任何名义增加企业的不合理投资或成本；在项目申报及光伏电站项目运行的有效期内，我县（区、市）不对项目拟占用的海域、土地等资源另行安排。

XX县（市、区）人民政府

（县级人民政府盖章有效，部门盖章无效）

2024年　　月　　日